

一以贯之谱新篇

——写在十一届市纪委四次全会召开之际

农历己亥年春节前夕,市纪委监委致全市党员干部廉洁过节的一封公开信刷了屏:党员领导干部是关键少数,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是风向标,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管好自己,管住家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以良好形象促党风政风、带社风民风……

“廉洁过节既是纪律要求,也是政治关爱。”一封公开信,有新春的问候、节日的祝福,更有温情的提醒、平安的期盼。

开启新征程,续写新篇章,展现新气象。

一年来,在省纪委监委和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市纪检监察机关一以贯之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一以贯之坚定践行“两个维护”,一以贯之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方针和要求,忠诚履行纪检监察双重职责,真抓实干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蹄疾步稳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记者 董艳竹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展现守正创新新气象

党的十九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启新局,更加突出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强调:纪检监察机关是党和国家监督专责机关,要忠诚于党、忠于人民,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着眼新形势新任务,进行谋篇布局。刚刚过去的2018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聚焦政治监督,严明纪律规矩,切实担负起“两个维护”的特殊历史使命和重大政治责任,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中深化、深化中发展,展现守正创新新气象。

“市纪委监委始终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反腐

败工作全过程,使党委对纪委监委工作的领导由原来侧重‘结果领导’切实转变为‘全过程领导’。”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周富强表示。

纪检监察机关是政治机关,重在教育人、转化人、挽救人。工作中,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既严格依纪依规依法收集证据、查清事实,又突出政治标准,进行思想政治感召教育、转化挽救。

“在查处市公安局洁云路分局原局长成健案件中,我们始终对成健以同志相称,跟他一起重温入党誓词、观看红色电影,真情感化、唤醒初心,使其逐渐感受到组织的良苦用心,他主动交代了藏匿于租房内的巨额现金

和组织未掌握的其他违纪违法事实。”市纪委监委第三审查调查室负责人介绍说。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突出政治监督,持续深化中央、省委巡视整改,制定整改措施133项,已完成125项;受理两级巡视移交问题线索2355件,已办结2329件。

严明纪律规矩,聚焦“七个有之”,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行为,坚决清除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两面派,全年共立案审查违反政治纪律案件46起、处分60人。

压实“两个责任”,7个党组织、28名党员领导干部因履行“两个责任”不力被问责,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

持续保持高压态势,惩治腐败取得新成效

戴春枝、王晓军、刘宝琴……过去的一年,77名市管干部被立案审查调查。市纪委监委用坚决有力的实际行动向社会表明,反腐败绝不是一阵风、绝不会缓一缓。

一年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成效。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立案审查2178件,留置165人,党纪政务处分2833人,移送检察、公安机关143人,挽回经济损失2.12亿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180起、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287人,点名道姓通报曝光85起典型案例,持续擦亮作风建设“金色名片”。

这份实实在在的“成绩单”,有力彰显了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的如磐决心。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厉民之事,毫末必去。

“老虎”露头就打,“苍蝇”乱飞也要拍。一年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实践中拓展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从具体人、具体事着手,将问题一个一个解决,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巩义市涉村镇大南沟村村民小组组长康某在救灾物资发放过程中优亲厚友,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被追缴至市财政;金水区兴达路街道办事处任庄村第二村民组组长张建林利用职务便利,侵占集体财产,被开除党籍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中原区须水街道庙王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等人违规组织村干部公款旅游,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被追缴……2018年,全市共查处侵害群众利益、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

问题422起、党纪政务处分516人。

同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扫黑除恶同惩治“蝇贪”相结合,坚决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

查处的市公安局洁云路分局原局长成健为黄赌毒场所充当“保护伞”案件,打响了全省深挖彻查黑恶势力“保护伞”的“第一枪”;新郑市鸡王村党支部书记王宏伟等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被依法查处后,针对其涉黑涉恶犯罪问题,纪检监察机关从其违规入党、违规当选村干部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入手,对多名干部实施严肃问责……2018年,全市共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186起、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132人、移送司法机关12人,正在立案审查62人。

“很受震动,更当引以为戒。”这是党员干部在全市双节廉政谈话会上观看市人社局原局长戴春枝严重违纪违法案件警示教育片后的深刻反思。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标本兼治,持续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坚持做好执纪审查‘后半篇文章’,切实做到‘处理一人、警示一片、教育一方’,有效促进了不敢腐向不能腐、不想腐的转折过渡。”市纪委监委宣传部负责人介绍说,以案促改工作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建立典型案例库,编发《以案促改典型案例汇编》《典型案例通报》,拍摄《迟到的忏悔》等警示教育片40余部,全市各单位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3452场,近19万人次接受教育,推动党员干部把身边的教训变成心里的敬畏。

通过以案促改,督促各级党组织查找岗位风险点5405个,查纠问题5788个,修订新建制度2305项;通过以案促改,31名涉嫌违纪违法人员主动向纪检监察机关投案说明问题,市本级收到主动上交违纪资金2542万余元。

下转AA04版

蹄疾步稳深入推进,开启纪检监察工作新征程

2018年1月15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马懿和时任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红战共同拉下红绸布,郑州市监察委员会正式揭牌。

我市按照党中央绘制的改革蓝图,精准施工、统筹推进,积极构建起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开启纪检监察工作新征程。

“自己不是党员,以前觉得出点小问题、只要不犯罪,没人管得了。现在成了监察对象,办事处纪委书记还是监察专员,村里也有廉情监督员,我这头上就有了‘紧箍’。”监察体制改革以后,新郑市新华路办事处五宅庄社区第一居民组组长老沈深有感触。

针对改革后新增监察对象中“基层公职人员”占比较大,基层权力“任性”、公职人员“微腐败”多发的实际情况,围绕监察职能向基层延伸这条主线,我市以新郑市为试点,在全省率先探索向乡镇(街道)派出监察专员办公室,与乡镇纪委合署办公,

赋予线索处置、政务处分、监察建议等8项职能和谈话、询问、查询、调取4项调查措施使用权限。

截至目前,全市12个县(市)区的168个乡镇办监察专员办公室均挂牌成立,配备专职纪检监察干部665人、比改革前增加31%,选聘村级廉情监督员2700名,实现了党内监督、国家监察和群众监督的有机结合。

与此同时,适应深化监察体制改革需要,成立市一级派驻纪检监察组36家、县级202家,赋予派驻机构监察权限,理顺管理关系和保障机制,使派驻机构职能更加优化、监督更加有力、运行更加高效。

曾经,郑州不动产登记“28天仅发出42份不动产证”引起网友强烈关注。“我们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工作‘探照灯’‘显微镜’的作用,确保郑州市不动产登记工作每一步的发展和每个关键节点都有纪检监察的保驾护航。”驻市国土资源局纪检监察组负责人表示,如今郑州

的不动产登记工作走在了全省前列,受到省市领导和广大群众的肯定。

改革以来,各派驻机构处置问题线索数同比上升40.6%,立案数同比上升28.3%,党纪政务处分数同比上升27%，“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有效发挥。

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入推进,带来了纪检监察工作新体制,迎来了党风廉政建设新格局。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负责人表示:“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通过做实做细监督职责,着力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有了创新、实现了突破,真正把日常监督实实在在做起来、做到位,形成了监督与接受监督的浓厚氛围和良好习惯。”

2018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8255人次,四种形态占比分别为64.7%、24.3%、6.1%、4.9%,通过抓早抓小、及时纠正偏差,有效避免了党员干部由小错演变成大祸、由轻微违纪滑向严重违纪违法。